

## 附件 1

# 关于深圳市罗湖区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年3月4日在深圳市罗湖区第八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局局长 张忠平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我区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提请大会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全区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深圳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准确把握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聚焦经济建设这一中心工作和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进一步健全现代预算制度，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较好地完成区八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各项财政工作任务，有力支持罗湖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落实“12345”重点工作部署和“三力三区”建设事业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

## （一）2024 年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情况。**2024 年，罗湖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230,489 万元，比 2023 年下降 11.8%，主要是 2023 年存在资产盘活不可比因素，剔除该因素后，同口径比 2023 年增长 7.2%，其中税收收入 1,049,434 万元、非税收入 181,056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610,788 万元、调入资金 20,437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3,366 万元、一般债转贷收入 30,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59,032 万元，当年收入总计为 2,004,113 万元。

**支出情况。**2024 年，罗湖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718,724 万元，比 2023 年下降 9.1%，主要是 2024 年冲减产业空间购置支出 270,000 万元，剔除该因素后，同口径比 2023 年增长 5.2%；加上上解支出 171,363 万元、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2,368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7,623 万元、一般债还本支出 30,000 万元，结转下年资金 54,034 万元，当年支出总计为 2,004,113 万元。

收支相抵，当年平衡。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情况。**2024 年，罗湖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为 551,793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18.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征地和拆迁补偿专项转移收入及超长期特别国债转移支付收入增加，主要包括：本级收入 23,367 万元（包括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21,407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1,960 万元）、政府性基金转

移收入 149,036 万元(其中征地和拆迁补偿专项转移收入 71,783 万元、超长期特别国债转移支付收入 34,965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313,62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65,765 万元。

**支出情况。**2024 年,罗湖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为 551,793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445,152 万元(主要是专项债支出 282,625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政府投资项目等支出 94,522 万元、专项债付息支出 23,781 万元、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960 万元、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884 万元等),政府性基金上解支出 2,816 万元,结转结余 40,951 万元,专项债还本支出 62,875 万元。

**收支相抵,当年平衡。**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情况。**2024 年,罗湖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为 8,837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252.3%,主要原因是利润收入增加。其中:区属国企上缴利润 8,31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461 万元,市对区转移支付收入 65 万元。

**支出情况。**2024 年,罗湖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为 8,837 万元,主要包括:一是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157 万元;二是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3,546 万元;三是外派区属国有企业财务总监等费用 190 万元;四是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方案的通知》(国发〔2015〕35 号)的要求,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 1,807 万元;五是结转结余 3,137 万元。

收支相抵，当年平衡。

#### 4. 区级政府债务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1,110,8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13,00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997,800 万元；我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1,107,3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13,000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994,300 万元。

2024 年，我区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343,625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30,000 万元（均为再融资一般债券），专项债券 313,625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253,500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60,125 万元）。新增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卫生健康、文化旅游、保障性租赁住房、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改造等领域。

需要说明的是，以上数据均为预计执行数，待市财政正式批复我区 2024 年决算后将有所调整，届时我们将在年度决算草案中依法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 （二）落实人大决议及 2024 年主要财税政策、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一年以来，罗湖区财政部门按照《预算法》及《预算法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全面落实区八届人大四次会议关于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决议，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强化预算收支管理，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快健全现代预算制度，严防财政运行风险，扎扎实实做好财政各项工作，助力辖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1. 坚持稳预期、促发展，财政收入保障能力实现新突破

2024年，我区加力提效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强化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三本预算”收支总规模完成2,832,936万元（含退回产业空间购置款270,000万元），比2023年增长2.1%，为辖区经济持续回升向好提供有力支撑。

**一是培育壮大市场主体。**按照“三力三区”三年行动方案以及“1+N+X”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工作体系部署，强化企业服务和招商引资对税收的正向拉动作用，将招商引资作为经济发展的“源动力工程”，招商落地企业880家，注册落地重点企业260家。用好财税联席会议制度和税票专班机制，深度挖掘重点税源潜力，做到招商引资与安商稳商双向发力，促进数税双收协同增长。持续落实税收优惠政策，重点支持中小微企业市场主体发展，全年新增减税降费134,656万元，“放水养鱼”进一步激发经营主体活力。加力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全区中小企业中标金额67,277万元，占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66.8%，有效发挥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

**二是加大国有资产资源统筹盘活。**建立财政、物业办、区属国企等多方联动会商机制，进一步加大物业资产盘活工作力度，有力保障财政预算平衡。把依托行政权力、政府信用、国有资产资源获取的收入全部纳入政府预算管理，盘活二类事业单位等长期结存资金18,630万元，把“零钱”变成“整钱”，提高存量资金的使用效益。

三是用足用好财政政策工具箱。全年收到中央直达资金 24,662 万元，支出进度 99.7%，惠及市场主体 715 家，受益群众 5,743 人。债券资金创历史新高，全年争取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253,5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90,125 万元，集中投向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保障性安居住房等重点领域，提高债券资金使用的精准性、针对性、有效性。全年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 34,965 万元支持“两重”“两新”项目落地见效。积极争取市投区建、重点片区补助等政府投资项目转移支付资金 165,078 万元，同比增长 73%，为保障重点片区、重大项目提供充足的资金保障，有效推动辖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尽快落地。

## 2. 坚持强产业、激活力，全力支持培育发展新动能

一是聚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投入 58,887 万元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打造更具韧性、更有活力、更具竞争力的都市型现代产业体系。瞄准金融、商贸、商务服务三大支柱产业，以及总部经济、平台经济、楼宇经济三种经济形态，积极培育“2+2+N”战新和未来产业，落地全市“20+8”产业集群中的软件与信息服务业、数字创意、现代时尚、安全节能环保、大健康等 5 个产业集群，打造全国首个数字人民币“预付无忧”商圈，新增 95 家国高企业、125 家专精特新企业、2 家“小巨人”企业、6 家持牌金融机构、15 家私募基金。投入 22,356 万元落实境外高端人才和紧缺人才个税优惠政策，吸引人才落地罗湖创新创业，更好服务罗湖人才战略部署。

二是着力提升城区发展能级。投入 159,732 万元加速推动三

大重点片区提级赋能。支持笋岗-清水河重点片区建设，清水河重点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主体结构顺利封顶，安置旧住宅小区 6 个，惠及居民 1,700 余户。完成深汕高铁罗湖北站征拆任务。全国最大体量的玉龙填埋场环境修复工程、中粮活口仓迁址坪山坑梓地块项目开工建设；支持深港现代商贸业升级发展区建设，文锦渡口岸成为全市首个境外旅客购物离境退税陆地口岸，加快推进文锦渡跨境商贸集聚区、罗湖口岸一站式服务中心建设；支持大梧桐生态融合区建设，商旅文低空场景落地与大望桥新桥建成通车，推动空天地一体化立体交通发展。引进云栖望桐、泊心云舍等特色项目，完成梧桐山通信楼等低效资产的盘活利用，推动存量产业空间焕新升级。投入 27,790 万元提速促进四大集中连片区域扩容增量。采取“投资建设+招商引资”模式，推出清水河总部新城红岗国际创新广场、过境土地 B1 地块、笋岗客整所、大望梧桐北侧片区四个极具产业价值、开发潜力的连片区域，纳入全市集中连片区域开发建设。投入 67,861 万元加快推进五大消费街区提质升级。持续推进东门步行街智慧商圈、国际支付示范商圈、笋岗新能源汽车一条街等重点项目，实现街区建设、业态布局、品质效益全方位提升，助力打造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核心区。

**三是有力推动城区基础设施建设。**投入 50,828 万元聚焦立体路网建设和交通品质提升，加速春风隧道、布吉南环路骨干路网建设。完成 3 处立体停车设施建设，新增 1,500 个停车泊位，建成 99 座超充站，形成与罗湖“三力三区”发展定位相匹配的

城区综合承载力。投入 19,942 万元聚焦街区精致化建设八大行动，活化利用雅园立交等桥下空间，加快市儿童公园、红岗公园等改造升级。投入 14,506 万元聚焦公共设施、地下管网等安全重点区域建设，对重点道路开展地面坍塌检测，加快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隐患工程治理，开展新一轮老旧电气安全隐患整治，系统推进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救援、社会治理等领域除险保安。

**四是加力落实“百千万工程”要素保障。**投入 22,428 万元因地制宜开展产业合作、消费帮扶、人才支援、教育帮扶等对口帮扶工作，协助隆林、西林、潮州、陆丰 4 个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探索“总部+基地”“研发+生产”等形态，推动陆丰康佳半导体园区建设。印发落实“百千万工程”推动集体物业提质增效行动方案，完成福泰克工业园等 4 处共 3.96 万平方米集体物业升级改造。盘活集体资金 7,900 万元增购华润湖贝、国速大厦 2,200 平方米商办物业，指导推动汝南职工住宅楼、坭岗缙山府 1 栋等 2.05 万平方米集体物业纳入保障性租赁住房体系。运用采购政策支持乡村振兴，组织全区预算单位完成“832”采购交易额 5,150 万元，完成率 122%。

### **3. 坚持惠民生、暖民心，全面提升基本公共服务质量水平**

2024 年，全区九大类民生支出 1,601,619 万元，增长 8.2%，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为 93.2%，剔除冲减产业空间购置支出 270,000 万元不可比因素后，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 80.5%。财政资金发挥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作用，持续筑牢民生保

障底线，切实增进民生福祉。

**一是继续夯实优质教育基础。**全年教育支出投入 579,726 万元，增长 4.6%。投入 107,633 万元扩大中小学教育规模，完成翠园东晓中学、翠竹外国语实验学校等建设项目，新增学位 8,430 个。投入 78,471 万元促进学前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稳步开展 7 所市属园划转区属园交接工作，努力构建布局合理、公益普惠的学前教育发展新格局。投入 9,429 万元改善教学环境和办学质量，推进智慧校园建设，实现数字技术与课堂教学、评价监督、校园治理等深度融合。投入 15,584 万元提高民办学校管理水平，促进公民办协同联合发展。

**二是优化卫生健康服务供给。**投入 22,526 万元推动公共卫生服务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区妇幼保健院、区中医院等扩建项目进程，完成区疾控中心新址改造项目。投入 85,448 万元提升医疗水平和服务能力，深化罗湖医改 3.0，罗湖区中医院老年病科实现国家级优势专科“零的突破”。投入 22,471 万元优化基层健康服务，打造“一老一小友好型”“中医特色型”“医养结合型”特色社康机构，积极探索跨境医疗服务，共享优质医疗服务。

**三是推进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投入 15,798 万元推动社区嵌入式养老服务综合体运营，通过引入专业市场主体扩大普惠养老服务，精准配置养老、助餐、保健等功能，让群众在家门口就能享受价低质优的“身边服务”。投入 10,265 万元提高社会救助服务水平，主动精准帮扶各类困难群众。投入 5,108 万元扎实做好就业保障服务，完成 13 家“就业驿站”建设，建成“3+20+N”

罗湖“零工市场”服务体系，打造全覆盖就业服务网络。投入2,707万元大力发展普惠托育服务，建成全市首家“公建公营”托育综合服务中心。

**四是支持优化城区空间格局。**投入102,566万元提高生活居住水平，加快推动保障性住房供应分配进度，全年建设筹集保障性住房5,601套。投入46,349万元加快实施公共文化惠民工程，推进儿童友好社区建设，建成粤海体育休闲公园（二期），高水平办好第党的二十大文博会主会场罗湖展区。投入25,065万元支持绿色生态治理，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打造深圳水库-深圳河生态区“两山”实践创新基地。投入41,975万元打造韧性安全城区，落实城市排水防涝设施改造、建设和维护等“里子工程”，支持住宅老旧电梯更新改造等“民心项目”。

#### **4. 坚持促改革、强动能，创新激发财政改革新动力**

2024年，区财政从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入手，推出了多项务实改革举措，着力打造基层财政治理体系新标杆。

**一是深化国有公共空间改革。**深入实施《罗湖区国有公共物业集约节约高效利用改革实施方案》，鼓励社会力量多元参与，探索辖区物业市场化运营模式。推动各街道制定配套设施和服务用房的整合方案，通过捆绑、腾挪等路径统筹公共空间调配使用，打破街道物理界限，实现国有公共物业在全区范围内统一调配、综合使用、市场化运营。比如依托现有党群服务中心为主体，结合实际融合街道文体中心、长者服务中心、托幼中心、社区图书

馆等服务内容，建成嵌入式居家社区养老服务驿站 83 个、托育点 5 个，释放出 7,500 余平方米服务空间，为群众提供更加优质的公共服务；推进锦田小学、桃园小学、翠园实验学校 3 所学校停车场逐步有序向社会开放，新增停车位 116 个，通过微改造将 8 处街区园区、公园绿地、立交桥下等边角空间建设成公共户外活动空间。通过国有公共物业集约节约高效利用改革，预计可减少财政资金投入 7,000 万元，其中年度运营成本下降约 3,000 万元，改革项目荣获“中国改革 2024 年度百佳案例”和“2024 年全国县域改革优秀案例”。

**二是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印发并实施《罗湖区深化预算管理体制实施方案》，进一步健全预算管理制度，将零基预算和过“紧日子”要求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管理、绩效等全过程，把更多财政资源用在保障和改善基本民生、落实“百千万工程”“12345”重点工作部署等各项财政支持政策上，切实做到“大钱大方、小钱小气”。创新运用“ABCD”项目分类汇审方法，开展“一上”“二上”审核，研判分析大额合同支出可持续性、合理性、必要性，打破支出固化僵化格局；积极推进预算支出标准建设，加强项目支出标准在预算编制、审核、安排中的有效应用。在全市首创推出合并采购法律服务改革，实行“分组+集中”管理，全区法律服务采购节约财政资金 1,343 万元，核减率达 42.4%；强化绩效目标对预算编制的引导约束，将投入产出和成本效益分析深度融入预算管理，健全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2024 年根据环卫作业外包项目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核

减项目预算经费 2,674 万元，核减率为 7.9%；加强专项债项目全周期、全流程管理，确保按时足额还本付息，全区债务风险安全可控；完善财会监督工作制度，对预算管理、绩效评价和国有资产等数据实施动态监督，加快推进已使用在建工程转固整改工作，累计完成 203 项已完工在建工程挂账转固，涉及金额 604,251 万元，完成进度 89.2%。

**三是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印发并实施《罗湖区属国资国企深化提升改革方案（2024-2026）》及重点改革任务清单，明确国资国企领域深化提升 95 项具体措施。新设直管企业罗湖产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推动罗湖城市发展有限公司获得主体信用 AA+ 评级，罗湖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成功发行 70,000 万元公司债券，实现区属国企“三驾马车”助力辖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持续推进区属国企所属企业整合重组和优化调整，通过股权划转、吸收合并等方式压缩国企法人层级，注销“僵尸企业”5 家，深圳市文园轩教育服务有限公司自行清算、深圳市黄贝实业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等工作取得突破。做好区属国企产权登记工作，修订国资监管“1+4”制度文件和权责清单，完成区属国企企业纪委设立工作，夯实国资监管基础。积极推动集体资金与国企开展融资合作，累计盘活资金超 180,000 万元，加快推进蔡屋围股份合作公司等集体资金进入金融投资领域，助力打造全市首个“金融村”。

**四是深化数字财政改革。**印发并实施《罗湖区推动数字财政改革实施方案》，优化升级智慧财政等五大数字化系统，推动财政管理向数据智慧化转型，系统从“能用”到“好用”“管用”

转变。实施惠民资金“一卡通”管理，简化居民领取补贴繁琐程序。优化提升资产管理系统，系统功能全面覆盖资产全生命周期。建立“闲鱼”式闲置资产“云公物仓”，通过调剂、捐赠等多种方式盘活办公设备等闲置资产原值约 24,000 万元。构建“一平台五机制”打造政府合同全链条监管新模式，入选“深圳市 2024 年法治改革创新项目”。深化智慧化合同平台系统建设，全年推进开展 67 个项目履约检查，涉及合同 209 份，涉及金额 76,788 万元，节约财政资金 7,571 万元。完善合同大数据分析预警功能，全年累计监管合同 14,172 份，合同金额 1,512,063 万元，排除潜在风险 116,232 项。搭建智慧财政评审平台，运用大数据技术多层次、多阶段进行造价数据对比审查，全年累计完成审核项目 299 个，审核金额 1,285,282 万元，核减金额 131,030 万元，核减率 9.3%，实现“流程网上办、报审一键办、评审智能办”。

## 二、2025年预算草案

### （一）2025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

2025 年是“十四五”收官之年，也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开局之年。在罗湖区全面深化改革、加快创建“三力三区”、奋力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可持续发展先锋城区的关键进程中，做好财政工作至关重要。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锚定“三力三区”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可持续发展先锋城区目标定位，聚焦经济建设这一中心工作和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

展理念，主动融入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守正创新、先立后破，系统集成、协同配合，兜牢基层“三保”底线，继续过好“紧日子”，集中力量提供稳定的财力保障，为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

## **（二）2025年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收入预算。**按照实事求是、积极稳妥的原则，2025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为1,442,000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下同）增长17.2%，主要是资产盘活收入增加。其中，税收收入1,080,000万元，增长2.9%；非税收入362,000万元，增长99.9%。加上上级补助收入385,337万元、调入资金317,900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7,869万元、上年结转收入54,034万元，2025年收入总计为2,247,140万元。

**支出预算。**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2,021,055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增长19.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存在冲减以前年度已列支的产业空间购置款270,000万元不可比因素。加上上解支出180,454万元、区域间转移性支出2,632万元、一般债还本支出43,000万元，全年支出总计为2,247,140万元。

**收支相抵，当年平衡。**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收入预算。**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为358,634万元，

主要包括：本级收入26,107万元（体彩公益金1,755万元、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24,352万元）、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161,577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130,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40,951万元。

**支出预算。**按照“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的原则，2025年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358,634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增长19.6%，主要原因是提前批专项债额度增加。主要包括：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147,817万元、专项债项目支出130,000万元、彩票公益金支出8,709万元、债务还本支出14,375万元、债务付息支出29,698万元、债务发行费支出300万元、超长期特别国债支出3,081万元、上解支出14,400万元、调出资金10,255万元。

**收支相抵，当年平衡。**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

2025年，我区纳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范围的区属国有企业一共有3家，按照党的二十大报告关于“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的要求，利润上缴比例不低于30%。

**收入预算。**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为14,695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增长66.3%。其中：区属国企上缴利润收入11,493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增长38.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65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3,137万元。

**支出预算。**2025年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14,695

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增长128.8%，其中：本级支出10,458万元（包括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8,096万元、国有企业公益性补贴1,512万元、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500万元、外派区属国有企业财务总监等费用220万元、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130万元）；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4,237万元。

**收支相抵，当年平衡。**

### **（三）2025年财政预算支出重点**

#### **1. 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以“楼宇集聚、片区集群”为路径，安排100,000万元赋能辖区产业优化升级，推动传统优势产业向高端化、国际化、集群化发展，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提升优化产业生态体系。一是优化产业布局，多种产业形态齐头并进。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推动商贸业扩容提质，增强会计服务、人力资源和法律服务等专业服务业竞争力。突出“丰富多元”综合布局总部经济、平台经济、口岸经济、数字经济、绿色经济、赛事经济、甜蜜经济、银发经济、飞地经济等经济形态，着力强生态、优业态、提能级。二是发挥资本要素在招商引资的重要作用，培育壮大新兴产业。锚定“2+2+N”战新和未来产业主攻方向，以“拨改投”模式成立产业投资促进基金，投早、投小，培育一批各具特色、优势互补、结构合理的新兴产业集群。围绕未来制造、未来信息、未来材料、未来能源、未来空间、未来健康等6大行业方向，加快政策布局、空间布局、平台布局，推动技术产品化、产品产业化、产业规模化。三是促成政产学研用等资源融合，加强央地合

作、政银合作，优化产业生态体系建设。发挥重大改革战略平台的虹吸效应和聚合效应，以超常规举措打造产业创新、深港合作等一批改革发展战略平台，建立产业升级投入增长机制，加大对产业基金直投、返投力度，扩大“长期资本”“耐心资本”“战略资本”规模，建立健全创业创新风险分担机制，为产业发展提供更好的投融资环境。**四是**安排16,665万元实施人才强国战略。聚焦重点发展产业方向，实施更加积极开放有效的人才政策，支持重点领域用人单位引进和培育优秀人才，推动各方面优秀人才集聚罗湖，为辖区经济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

## **2. 统筹加强城区基础设施建设，构建精细化建管体系**

**一是**安排97,349万元促进“人产城”融合发展。加快重点片区、总部集聚区、集中连片区域开发建设，完善产业园区基础设施、新型基础设施等基础设施建设运营机制。大力实施产业空间挖潜、存量产业园区提质增效、低效用地再开发、国有公共物业集约节约高效利用、集体物业改造提升“五大行动”，促进“人产城”总体平衡、融合发展。**二是**安排45,963万元焕新城区风貌。深度挖掘城区低效利用空间转化为“金角银边”，加快推进“八园连通”，完成环深圳水库绿道（一期）等项目建设，滚动推进城中村整治改造，全面提升城区颜值内涵。加快推进清水河红岗国际创新广场二期项目开工建设，为清水河人工智能集聚区建设打好空间基础。**三是**安排44,677万元打造更具竞争力综合交通枢纽。高标准建设集高铁、城市轨道于一体的罗湖北站枢纽，引导枢纽与城市、产业融合发展。全力推动罗沙路、新秀立交等重大

交通项目建设，重点改善口岸片区交通微循环建设。加快环仓南路、清水河三路等项目建设，完成清水河五路北段建设，进一步提高通行效率。**四是**安排19,940万元重点保障城区安全。坚决守好安全底线，构建全方位多层次公共安全管理体系。全力做好生产安全事故防范、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应急物资储备等安全底线工作，坚决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权益。**五是**安排5,645万元深入推进数字城区建设。加强空间块数据治理，提高民生诉求智慧管理水平。创新智慧场景应用，构建7×24小时“随时办”政务服务体系。支持数字产业发展，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 **3. 大力支持社会事业发展，构建高标准民生服务供给体系**

**一是**安排591,602万元支持教育均衡发展，增长10.9%。加快义务教育学位建设，着力推进翠园中学新校区、罗湖外国语全寄宿制高中等学校项目建设，新增学位4,000个以上。深化集团化办学机制，加快集团成员校办学质量均衡化。坚持“五育”并举，创新发展素质教育、科学教育，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二是**安排154,301万元推动健康罗湖建设。推进医养融合，持续完善“防、治、康、养、护”全链条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共同体。继续推进市人民医院周边片区拆迁安置工程，提升医疗卫生“硬实力”。推动网格内公立社康中心提供“一站式”全专结合医疗服务，强化居民作为健康的第一责任人。继续推广社区托育点服务模式，将普惠托育服务延伸至居民生活的“最后一公里”。推进公办养老机构市场化改革，建立医养融合协同机制，促进养老服务事业与产业协同发展。**三是**安排13,531万元提升文化体育软实

力，增长2.2%。加快推进“一馆一中心”、罗湖区文化馆新馆等文体设施项目建设，力争年内投入使用。擦亮09剧场等具有地域特色的文化品牌，积极引进和举办各类高水平的文体赛事。深入促进深港旅游合作，培育旅游消费“目的地”，推出更多的深港服务项目。**四是**安排25,000万元着力落实租赁住房多渠道供给。以释放住房需求、改善住房供给、推动房地产转型发展为主要着力点，加快建设筹集更多公共住房，新增保障性住房2,000套以上，加大财政对住房租赁市场发展的支持力度，通过“住房+补贴”为新扎根罗湖的各类人才提供保障。**五是**安排170,831万元兜住兜准兜牢民生底线。加强对特殊和困难群体的关爱帮扶，稳步扩展救助对象覆盖面。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体系，有序推进无障碍设施建设与改造。发挥就业驿站、零工市场、南粤家政基层服务站等就业载体作用，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开展就业培训，加强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

#### **4. 加快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建设宜居宜业“美丽罗湖”**

**一是**安排17,189万元助力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提升。全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坚持污染防治与生态修复并举，全面提升大气环境质量，确保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到97%以上。坚决守好绿水青山的生态底线，活化利用一批生态空间，将“一半山水一半城”的生态优势转化为“金山银山”的发展优势。**二是**安排15,275万元推动辖区水生态长治久清。加快推动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小区正本清源等水质保障工程，力争2025年实现全域自来水可直饮。夯实防洪减灾防御体系，多措并举保护水资源，主

要河流水质断面达到地表水Ⅲ类或以上标准，景观、游憩等亲水需求得到满足。三是安排1,858万元加强保护生态资源。加强对梧桐山风景名胜区动植物种资源保护，积极推进古树名木复壮、低效林改造、森林抚育、红火蚁防治和薇甘菊防控等工程，促进绿美罗湖生态建设。科技赋能建设水、气、声等现代化监测网络，建立新污染物协同治理和环境风险管控体系，守护好青山绿水、蓝天净土。四是安排31,265万元支持打造低碳先锋城区。深入实施“低碳先锋区”行动规划，继续探索“近零碳”建设新路径。加快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全面加强垃圾分类管理，实现生产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大力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拓展分布式光伏等新能源基础设施布局；加快立体停车库建设进程，鼓励辖区商业楼宇、工业园、学校等停车位错峰共享，缓解老城区“停车难”问题。

以上预算具体安排及相关说明详见《深圳市罗湖区2025年预算（草案）》。

根据《预算法》规定，预算年度开始后，在罗湖区人民代表大会批准本预算草案前，区财政将安排下列支出以保证预算批复前政府正常运转：1. 上年度结转支出；2. 参照上年同期的预算支出数额安排必须支出的本年度部门基本支出、项目支出；3. 法律规定必须履行支付义务的支出，以及用于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的支出。

### 三、2025年财政重点工作任务

#### （一）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提供稳定财力支撑

**一是依法依规做好收入征管。**强化财税产联动配合，进一步挖掘重点税源潜力，合规加大收入征管力度。深入夯实财源基础，用心培植巩固税源，促进经济税收协同增长。坚持“抓大放小”原则，梳理政府资源、政府信用带来的增长点，提高非税收入执收能力，切实做到应收尽收。

**二是协同推进做好招商稳商。**全面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和招商稳商政策，营造公平良好的营商环境，聚焦罗湖重点布局的人工智能、生命健康、低空与空天、细胞与基因等战新产业和未来产业，打造特色园区，大力推动粤海城 T2、城建云启大厦、盛华大厦等物业租赁去化，降低物业空置率。严格落实中央支持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的相关税收政策，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

**三是竭尽全力做好资产盘活。**全面统筹辖区物业，腾挪更多低效无效资产资源，释放更多空间发展新质生产力。将解决区属物业历史遗留问题作为攻坚任务，探索政府物业产权证办理的合理途径。继续推进在建工程转固工作，实现已投入使用的在建工程“应转尽转”。

**四是积极主动保障新政落地。**积极跟进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明确的消费税下放、附加税改革、央地财政关系改革等政策进展，争取区级参与消费税分成、一般性转移支付等财政政策支持。紧跟中央步伐，扩大专项债券发行规模，拓宽投向领域，提高用作资本金的比例，探索专项债券用于支持回收闲置存量土地、新增土地储备，以及收购存量商品房用作保障性住房等领域，同时全力加强优质发债项目储备，对接争取更多政府债券额度，加快发行用好债券资金。

## **（二）夯实重点项目财力保障，促进辖区平稳发展**

**一是增强大事要事保障力度。**把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省委十三届五次全会、市委七届九次全会以及区委“12345”重点工作等决策部署作为财政资金保障的首要任务，集中财力办大事，全力保障基础学位建设、文体设施建设等重点民生工程，推动三个重点片区、四大集中连片区域开发建设。**二是全力支持“两重”“两新”领域。**积极围绕大规模设备更新、扩大消费品以旧换新等中央支持政策，扩大辖区居民消费需求，创新多元化消费场景，更大力度支持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争取更多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和特殊再融资债券额度。**三是兜牢兜实民生项目底线。**坚持“三保”支出的优先地位，针对性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保障，提高公共服务质量水平。用足用好中央转移支付，加强对就业、科技、教育、医疗、城中村和危旧房改造等重点领域投入保障力度。**四是坚定不移推进产业兴区。**产业资金和引导基金双力齐发，加快升级传统产业、壮大新兴产业、布局未来产业，以科技创新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加快产业升级、绿色转型，不断塑造新动力、激活新动能。

### **（三）树立“精明财政”理念，增强资金使用效益**

**一是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根据财力情况和轻重缓急优化预算安排方式，按照“三保”支出、地方债还本付息、重点保障事项、一般性支出等顺序保障支出需求，落实分类分级分档保障。坚持“先有项目、再排预算”，严格预算审核，加强财政资金统筹，打破资金分配“部门化”格局。**二是厉行节约过“紧日子”。**严格压减非必要、非刚性、非重点支出，想方设法降低行政运行成

本，加强公务活动管理，大力精简节庆、论坛、展会，实现办公用品等资产共享调剂，全力构建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三是强化预算绩效导向。**坚持“支出必问效”，健全预算安排和项目入库、执行进度、绩效结果、审计意见、资产存量等“五挂钩”机制。充分运用成本效益分析等方法提升评估质量，强化政策调整、支出标准建设等方面的结果运用。**四是强化财经纪律约束。**坚持“大财政、大监管”，发挥政府采购检查、财会监督、区属国企审计、合同履行检查等各项监督工作合力，严防财政资金“跑冒滴漏”，全力维护财经秩序。

#### **（四）管理改革协同推进，提升财政治理效能**

**一是稳步推动市区财政体制改革。**把第七轮市区财政体制改革作为 2025 年预算工作“头等大事”，牵头做好调研工作，深入调研分析市区财政事权划分和财力分配情况，理顺市区财政收入关系，健全转移支付体系，促进市区财政协同高效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为罗湖争取更有利的体制环境。**二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配合做好珠宝玉石征税环节后移试点工作，深入谋划辖区税收结构转型工作。对“招一管三”合同逐年开展绩效评估。加强专项资金和招商政策清理规范，探索产业扶持“补投联动”模式。**三是持续深化国有公共物业集约高效利用改革。**优化整合各街道社区配套建设用房等公共空间以及全区闲置物业，提高空间使用效率。推动集体物业中闲置和低效利用的商业、办公、旅馆（酒店）等既有非居住房屋改建保障性租赁住房。引导集体物业中老旧低效的产业园区或厂房提质增效，进一步消除安全隐患、

完善产业及功能配套、改善空间环境品质。**四是推动评审业务智慧化改革。**结合项目实际审核方式，通过搭建造价指标体系，加强评审项目预、结、决阶段造价数据存储，形成文件档案、结构化数据、技术经济指标、清单综合单价、材料价格数据库等，运用大数据技术对评审工作进行多维度分析，为造价评审业务提供数据支持。

### **（五）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强化平台支撑功能**

**一是坚定实施“产业提升年”行动。**以区属国企为平台，通过连片产业空间开发、存量产业空间盘活或购买等方式，开发建设红岗地块二期、玛雅城、辖区存量老旧工业区等更多优质产业空间，为辖区空间释放、产业升级、结构转型提供保障，以“快”“准”“稳”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二是加快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加快推动玉龙片区、市人民医院周边片区改造、清水河棚改、玛雅城升级改造、莲塘第七工业区改造等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发挥国企在城区设施建设方面的支持作用。**三是优化区属国企“募、投、管、退”全链条管理机制改革。**完成私募管理人登记工作，构建引导基金、私募基金、股权直投“三位一体”的产业投资体系，吸引更多社会资本集聚，带动有重大影响力的项目、产业链龙头落地罗湖，提升资本招商质效，切实破解“基金投资、股权直投项目退出难”问题，防范投资风险，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四是深化国企整合重组。**推动部分二级公司逐步实体化运作，完善授权机制。通过股权划转、吸收合并等方式，压缩国企法人层级、减少法人户数。加快推动欣业工业公司、莲塘产业公司、大

丹工业公司等资产划转工作，助力罗湖产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打造城市与园区综合开发运营商。

各位代表，2025年罗湖区财政收支紧平衡压力较大，做好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大力弘扬改革开放精神、特区精神，踔厉奋发、砥砺前行，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推动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加快创建“三力三区”，全力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可持续发展先锋城区。